

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普甘办〔2021〕5号

2021年度甘泉路街道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区政府：

2021年，甘泉路街道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以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-2025年）》为主线，以贯彻落实《法治上海建设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以及《2021年上海市普陀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和责任分工》为准则，继续加强和改进基层法治建设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，保障和促进辖区各项工作持续平稳健康发展。现将甘泉路街道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1年，甘泉路街道继续做好疫情防控，一手抓社区疫情防控，一手抓经济社会发展，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，以依法行政为工作抓手，不断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，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，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，推动社会矛盾纠纷的有效化解，提升机关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

力，为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建设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。

二、主要做法

（一）夯实法治建设基础，提升基层法治建设质效。完善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，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对法治建设重要任务亲自督办；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学习宪法法律，班子成员每年年终开展专题述法。充分发挥依法治理委员会作用，召开2021年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会议暨“八五”普法启动大会，部署法治建设相关任务。落实司法所长列席街道行政办公会议制度，今年以来，司法所长列席办公会议16次。积极开展法治街镇创建和申报工作。严格按照区级法治督察要求，认真开展自查和整改，形成《甘泉路街道关于“完善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、提升群众法治获得感和满意度”专项法治督察的自查报告》、《甘泉路街道关于袁丽珠行政诉讼案件情况的报告》。以《甘泉路街道首创“法律夜门诊”积极探索社区治理新路径》为题积极参加区级法治建设优秀案例申报。组织拍摄《学习贯彻民法典》法治公益广告片，并荣获普陀区第六届“同心法韵”法治公益广告大赛二等奖。

（二）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提高法治政府建设水平。积极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制定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，制度推行以来，开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2起。举办“城市管理依法执法”专题培训讲座，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文书和执法人员执法行为。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，严格落实《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路街道工作委员会关于“三重一大”

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规定》。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、推进依法行政中的积极作用，参与各类合同的审查、矛盾纠纷的化解、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，有针对性开展依法行政有关业务培训。积极做好行政诉讼案件出庭应诉工作，妥善处理行政复议答复工作和检察建议反馈工作。

（三）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深入推进法治社会建设。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制定街道2021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并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。实施以案释法制度，在执法实践中深入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。编制街道“八五”普法规划。深入开展“八五”普法，加大全民普法力度，大力宣传宪法、民法典等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。以“‘百姓小广场 邻里相守望’普法宣传阵地建设”作为年度重点普法项目。优化完善市级法治宣传阵地“七号线新村路地铁站”法治文化品牌。开展“法治带头人”、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程，健全社区法官律师协助“带队伍”机制。落实司法所公职人员担任辖区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工作，举办法治副校长聘任仪式，为结对学校普及宪法知识并开展法治课程。

（四）全力推进“一网通办”，提升政务服务能级水平。推进服务窗口建设，设立帮办代办优先办窗口，为退伍军人、创业大学生和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提供咨询、指导以及无偿帮办、代办服务。试点将“一网通办”24小时自助服务功能嵌入居委会沿街设置和空间改造，延伸服务覆盖广度，着力打造开放、便捷、舒适“家门口的会客厅”，促进社区服务集成化、社区管理智能

化、居民生活现代化。提升“一网通办”PC端、移动端的服务能效，开展街镇级旗舰店的探索打造。深化“一口受理”服务体系建设，进一步提高中心综合服务窗口占比，增添窗口服务的“热度”。持续推进上海市特色创业型社区创建，积极打造“项目挖掘地毯式、创业辅导专属化、政策受理保姆式、创业活动定制化”的“二式二化”服务生态圈。打造特色慈善公益街和便民服务一条街。链接各方资源服务社区弱势群体。

（五）全面加强社区管控，凝聚抗击疫情强大合力。街道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带头，形成抗击疫情的强大合力。严格落实居家隔离措施，入境转运全闭环管理，“三人小组”无缝对接，“小青柑”青年突击队温情服务，推行智能化实名制电子门禁，领先建立社区“一老一档”“一户一档”“一铺一档”。在辖区内开展全覆盖式“扫楼”、“扫铺”，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目标，实现由应急性超常规防控向常态化防控转变。从7月31日开始街道对所属20居民区60个居住小区166个出入口加强管理，关闭40扇消防门及小边门；成立街道疫情防控督查组，对各个小区门岗人员进出情况进行督查，形成每日专报。8月以来，区域协查数据摸排累计数据核查2256条次；累计转运密接次密接（含高风险）22人；累计14+7返回社区纳管59人；累计境外回沪信息确认9人。

（六）发挥“大招商”乘数效应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。稳扎稳打做好安商稳商，坚持领导干部联系走访企业制度，深化“服务专员”机制。加强经济发展服务中心、真如投促中心、党群服

务中心“三心”联动机制，开展“组团式”走访服务。聚焦“龙头”企业、“双剧变”企业和有迁出意向企业，开展“精准化”服务。整合辖区资源、部门资源和社会资源，“多样化”服务企业，让企业“近悦远来”。再接再厉做好招商引资，进一步浓厚“全域、全力、全员”招商氛围。通过为现有的招商项目服好务，以商招商，带动其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来落户。吸纳辖区内各类企业服务机构为街道招商引资中介平台，通过政策奖励，资源互惠，调动其招商积极性。通过召开营商推介会、制作营商环境手册、举办论坛沙龙活动、展览展示等方式宣传招商资源优势、树立甘泉“甘心情愿、服务周泉”的良好形象。坚持开展“扫楼”的企业联系工作，提高楼宇促转化率。加强与西部集团对接，解决企业虚拟注册地址问题。

（七）加强民主法治建设，全面激活基层治理活力。强化基层政权基础建设，做好居委会工作赋能，用好用活“幸福甘泉智慧管理平台”“社区云”等，牢牢抓住常态化“四百”走访活动，升级居民区社工队伍能力提升计划。深化居民自治工作指导，加快推进既有住房加装电梯，总结经验做法，创新工作机制，努力跑出加梯工作“加速度”。以项目化为抓手，结合“综合修缮”建管并举、“美丽楼组”建设、加梯等契机，在20个居民区形成“一居一特”自治品牌。加大社会组织培育引导力度，加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建设，完善相关入驻条件和管理规定，积极打造社区治理的展示平台。提升社区基金会运作效能，主动对接社区需求、整合社区资源、解决实际问题，调动多元主体参与社区公

益的能动性和积极性。进一步引导社会组织参与到社区各项治理工作中来，推动实现治理参与多元化。加强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建设，积极培育基层法治建设新阵地。

三、存在不足与建议

（一）公共法律服务效能有待进一步提高。目前，辖区 20 个居委会法律顾问实现全覆盖，法律顾问工作推进上已基本解决“有没有”的问题，在使用效果“好不好”上还要进一步想办法。有的居委会干部，工作中运用法律专业理论的意识还不够强，碰到问题时首先想到的还是找街道职能部门，没有第一时间想到通过法律顾问这个资源来寻求解决问题的方案。

（二）法治队伍工作力量有待进一步配强。《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司法所建设切实提升基层法治水平的意见》赋予司法所 12 项工作职责，司法所职能前所未有的繁重，工作力量不能满足现阶段对法治工作的全面要求。目前，街道司法所在岗公务员 3 名，根据《意见》“司法所人员编制应不少于 4 名”，建议增加基层司法所编制数以应对新增职能，同时注重人员专业性这一本质要求。

四、2022 年重点工作

（一）进一步加强基层法治建设。充分发挥街道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及其办公室、两个协调小组作用，积极推进法治国家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一体建设。落实法治建设第一人职责，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机制，强化法律顾问运作机制，坚持系统思维、法治思维，围绕普陀“创新发展活力区、美好生活品质区”和“幸

福甘泉”建设目标，着力展现高颜值环境面貌，提供高品质民生服务，构筑高精度平安防线，实施高效能基层治理，实现高质量社会发展，推动“十四五”开好局起好步。

（二）进一步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在总结“七五”普法经验的基础上落实好“八五”普法谋划工作。继承好传统、创新新方法，加大全民普法力度，进一步提高全社会法治意识、法治观念和人民群众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满意度、获得感。充分发挥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的制度优势，以普法为先导，以依法治理为载体，以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为目标，推进基层依法治理。

（三）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水平。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，总结并推广行政执法过程中好的经验和做法，督促各行政执法部门有效实施“三项制度”。加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，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专业素质和能力。在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基础上，强调精准执法、温情执法、积极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。进一步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依法履职意识，积极应对行政诉讼案件，进一步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效果。

（四）进一步加强法治队伍建设。积极培育公职律师群体，加强对街道工作人员、执法队伍法律知识培训，把学习和掌握法律知识的情况作为年度考核重要内容，积极发动街道工作人员参加法律职业资格考试。加大居委会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力度，将法治教育培训纳入基层工作人员培训计划，通过邀请律师开展讲座、以案释法等方式提升基层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

决问题、化解矛盾的水平。加强“法治带头人”“法律明白人”和基层人民调解员队伍能力培训。

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路街道办事处
2021年12月3日